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晶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0 年末合伙人数量 185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53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94 人。

(7)2019 年经审计总收入 147,197.3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28,898.6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29,501.20 万元。

(8) 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0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16,032.08万元，泰晶科技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6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

(2) 36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行政管理措施 4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杨红青女士，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6 年至 2017 年、2020 年为泰晶科技提供审计服务；近 3 年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起德先生，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开始为泰晶科技提供审计服务；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汤家俊先生，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泰晶科技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1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杨红青、签字注册会计师刘起德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汤家俊最近 3 年收（受）行政监管措施 1 次，

未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详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结果
汤家俊	2019 年 11 月 7 日	行政监管措施	湖北证监局	被出具警示函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0 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6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合计 88 万元，与上一期（2019 年度）审计费用相比没有变化。该审计费用系按照该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2021 年度审计费用将以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为参考，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中审众环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作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三

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中审众环是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内控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作为审计机构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充分、恰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5 日